厂房内虫害消杀和灭蚊灯安装项目比选公告

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九州科技)拟进行厂房内虫害消杀，并安装灭蚊灯，现通过公开比选方式确定服务单位，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**1.项目名称**

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房内虫害消杀和灭蚊灯安装项目。

**2.项目内容**

根据我司要求，进行厂房内虫害消杀和灭蚊灯安装。

**3.服务周期**

1年。

二、参选人资格要求

**1.**具备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资格。

**2.**参选人经营范围符合比选项目要求。

**3.**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。

**4.**具有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服务能力B级及以上资质。

**5.**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。

**6.**本次参选前三年内，参选人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，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和行业惩戒。

**7.**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、法令和条例。

**8.**本次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选。

**9.**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三、比选时间和地点

**1.**比选时间：2024年11月26日 10时。

**2.**比选地点：九洲科技工业园孵化大楼。

四、比选文件获取

**1.**获取时间：自2024年11月23日至2024年11月25日。

**2.**获取方式：比选文件以邮件方式发送，参选人报名需提供：

（1）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（2）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；

（3） 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机构服务能力B级及以上资质证书；

（4）比选申请书。

参选人须将上述报名材料盖章扫描后的PDF版本，发送至比选人邮箱liuyunlei@jiuzhoutech.com进行报名。审核通过后报名成功，比选文件通过报名邮箱发送至参选人。

五、响应文件递交时间

**1.**报名成功的参选人,将响应文件密封，在比选地点当面递交,提交截止时间2024年11月26日10时,逾期提交的不予受理。

**2.**响应文件的份数：正本1份,副本5份。

**3.**响应文件必须在截止时间前送达，未密封、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视为自动弃权。若因特殊原因导致纸质响应文件无法按时送达的，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以PDF文档(盖章版)加密形式，通过邮件发送至比选人邮箱jzzbbx@jiuzhoutech.com，并在开选时将密码提供给比选人。

**4.**参选人少于三家的,比选人有权继续进行比选，如果参选人只有一家则本次比选终止。

六、比选报价

**1.**本项目最高限价人民币210000元。

**2.**参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结算。

**3.**参选报价为含税包干价，报价包含为实施和完成项目所产生的咨询、服务、差旅、劳务、管理、保险、利润、税金等所有从工作开始至结束的全部相关费用。

七、成交标准

当参选人在资质、技术、商务等主要条件均满足比选文件要求时，以评选小组评定的最低价的参选人作为中选候选人。

八、发布公告

本次比选公告在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官网(https：//www.jiuzhou.com.cn)、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官网(http：//www.jiuzhoutech.com.cn)上发布。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，而导致误报名或无效报名的情形，比选人不承担责任。

九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日。

十、联系方式

比选人：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四川省绵阳市科创园区九洲大道259号

联系人：刘蕴磊

电话：0816-2285178

附件：比选申请书

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11月20日

**附件：**

**厂房内虫害消杀和灭蚊灯安装项目**

**比选申请书**

致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（单位名称）已知悉贵单位关于厂房内虫害消杀和灭蚊灯安装项目的比选公告，并充分了解贵单位发布的比选内容及要求，现确认参加贵单位该项目的比选。

我公司负责本项目比选的具体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申请人：（全称、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（签章）